

辽宁省农学会文件

辽农学发〔2024〕1号

签发人：刘裕强

辽宁省农学会关于开展 2024 年 辽宁农业科技贡献奖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积极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助力发展新质生产力，持续加快辽宁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根据《辽宁农业科技贡献奖管理办法》《辽宁农业科技贡献奖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我会决定开展 2024 年度辽宁农业科技贡献奖（以下简称“贡献奖”）申报与奖励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材料

- （一）申报书；
- （二）主要完成人、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 （三）项目（成果）总结报告；
- （四）科技查新报告；
- （五）项目（成果）验收、评价报告或其他能证明水平和质量

的证明材料;

(六) 县级及以上农业农村或统计部门(单位)盖章(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分管负责人签字的成果应用证明;

(七) 经济效益报告;

(八) 项目合同书、计划任务书或实施方案等其他重要材料。

二、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人必须是参加实际工作三分之一以上时间,对成果设计、技术集成创新、示范推广、技术咨询、培训开发等方面做出较大的贡献者。主要完成人按照贡献大小依次排序,填写主要完成人情况表,由本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完成人中县(市、区)及以下的人员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五十,同一人同一年度内不得同时做为两个以上(含两个)报奖项目的完成人,一经发现取消获奖资格。主要完成人确定后不得变更。

三、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单位应当具有法人资格,并在农业技术推广和科技成果转化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涉农科研、教学、推广部门和企事业单位,不包括乡(镇)及以上党委、政府和县级以上行政部门,主要完成单位排序应与主要完成人排序对应。

四、申报成果

项目承担单位完成的成果须是项目下达单位组织或委托项目承担单位主管部门主持验收或由行业组织评价的成果;自主研发的成果须由所在地市级行政主管部门组织验收或由行业组织进行评价的成果。主体技术内容已获得省(部)级奖项及本奖项的不得再次申报。上年度自愿申请退出的成果今年不得申报,本次成果验收

或评价时间截止至 2024 年 9 月 25 日。

五、申报程序及授奖数量

(一) 申报程序

贡献奖由完成单位自愿申报。项目归口管理单位负责组织申报，并对申报材料真实性进行审核，经公示 5 日无异议后，以正式文件方式报送。

(二) 奖励数量

根据年度实际申报数，综合考虑成果水平及发展前景等，严格按照授奖比例和奖励数量择优评审，授奖数量上浮比例最高不超过 30%，不符合授奖要求的予以淘汰。

六、材料报送

(一) 申请报告

申请报告 1 份（原件），包括申报情况、材料真实性审核情况、公示情况、申报成果非涉密证明情况等，注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加盖归口管理单位公章后上报。

(二) 申报主卷

主卷 1 份（原件），为“申报材料项”所列明细，按（一）至（八）的顺序将全部材料胶订成册。手写、涂改、塑料皮或铁钉装订的申报材料不予受理。

(三) 申报书

辽宁农业科技贡献奖申报书纸质件 1 式 2 份（原件）。加盖归口管理单位公章后上报。

(四) 信息确认表

申报信息确认表 1 份（原件），该信息表内容为获奖证书最终所载信息，加盖归口管理单位公章后上报。

（五）电子光盘

电子光盘 1 张，包括申报书 word 版（归口管理单位提交的所有项目的申报书，格式为项目名称+完成单位）、《辽宁农业科技贡献奖申报信息确认表》excel 版（相关信息与最终获奖证书所载信息应一致）。

纸质材料和电子光盘内容要一致。

七、有关要求

各归口管理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严格按照《辽宁农业科技贡献奖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要求，认真开展贡献奖申报组织工作。各市农业农村局、沈抚示范区社会事业局负责组织本地涉农科研、教学、推广、企事业单位或研发机构申报、省（中）直部门（单位）和高校申报项目直接报送省农学会。请各归口管理单位预留 1 套申报材料存档备查，上报材料均不退回。查询获奖信息需提供主管部门公函。全套材料（纸件、光盘）由归口管理单位统一汇总后，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以现场收件或交邮日期为准）报至辽宁省农学会，逾期不予受理。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 贺、梁 丽、朱江巍

联系电话：024-23448848、23447259、86260075

收件人及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太原北街 2 号省农学会，陈柏，
024-23447627、13889193661

- 附件：1. 辽宁农业科技贡献奖申报书
2. 辽宁农业科技贡献奖申报书填写说明
3. 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4. 应用证明
5. 科学技术成果评价申请表
6. 科学技术成果评价报告
7. 辽宁农业科技贡献奖申报信息确认表

辽宁省农学会

2024 年 8 月 15 日

附件 1

辽宁农业科技贡献奖申报书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任务下达部门（选填）	
计划名称（选填）	
主题词	
第一完成单位	
第一完成人	
联系人及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项目起止时间	
推荐等级	
项目分组	
项目分类	
项目核心技术曾获奖、 验收（评价）和品种审 定（登记）等情况	
附件目录	

内容摘要（包括推广的主要技术，采用的技术措施、组织措施、推广模式，取得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等）

二、详细内容

1. 项目实施前的基本情况（介绍该地区在实施项目前原有的技术水平、单产、总产、产品质量、投入产出比、存在的问题等）

2. 项目主要内容（填写本成果采用的核心技术、主要技术措施、组织实施、推广模式、主要技术指标等）

3. 项目取得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情况（各项内容应逐一填写。核心技术平均推广度为该项目中几项核心技术推广度的加权平均数。示范区数目以行政乡、镇为单位）

计划推广总规模 (万亩/万头/万只)		实际推广总规模 (万亩/万头/万只)	
新增纯收益 (万元)		核心技术平均推广度 (%)	
累计示范区数目 (个)		累计示范区规模 (万亩/万头/万只)	
新增总投入(万元)		总经济效益(万元)	

内容叙述:

三、主要完成人员情况简表

名次	姓名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单位 性质及类别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说明：主要完成人数不超过 15 人。

四、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 位 名 称	单位性质	单位类别	备 注
1				
2				
3				
4				
5				

说明：主要完成（合作）单位不超过 5 个。单位名称须为全称，且具有法人资格。

五、推荐意见

第一完成单位 申请意见	负责人签字: _____ 盖 章 年 月 日
项目申报 归口管理单位 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字: _____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辽宁农业科技贡献奖申报书》

填写说明

一、《辽宁农业科技贡献奖申报书》的规格为：A4 纸（高 297mm × 宽 210mm）竖装，左边留 25mm 作为装订用，正文 5 号字宋体。《辽宁农业科技贡献奖申报书》不需加封面，纸面不够可加附页。

二、“项目名称”应简明、准确地反映出项目的技术内容和特征，并加上恰当的限制词。

三、“任务下达部门”指下达该项目计划的部门。

四、“计划名称”指下达计划（项目）的全称。

五、“主题词”指列出一个与本项目技术内容密切相关的名词及专用术语：水稻、小麦、玉米、棉花、油菜、大豆、花生；蔬菜、水果、植保、土肥、种植业机械化、能源、生态；牛、羊、猪、鸡、鹅、兔、特种畜产品，其他畜产品；鱼、虾、贝、蟹、藻，其他水产品；软科学等。

六、“申报等级”指第一完成单位提出的建议等级。

七、“项目分组”原则上分为大田作物组（包括水稻、玉米、棉花、大豆、花生等）、综合组（包括蔬菜、水果、植保、土肥、农机、能源、生态、质量安全、农业信息化、教育培训、软科学等）、养殖组（包括牛、羊、猪、鸡、鹅、兔、特种畜产品，其他畜产品；鱼、虾、贝、蟹、藻，其他水产品）。

八、“项目分类”根据项目主要内容，选择以下 7 类中的一类：

1. 粮食作物，2. 经济作物，3. 园艺作物，4. 农机，5. 畜禽，6. 水产，

7. 其它。

九、“项目核心技术曾获奖等情况”指该项目的核心技术所获得的奖励，验收、评价、审定（登记）和品种权情况。

十、“附件目录”逐一写明全称。

十一、“内容摘要”限 400 个汉字以内，包括推广的主要技术成果，采用的技术措施、组织措施，取得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

十二、“项目实施前的基本情况”介绍该地区在实施项目前原有的技术水平、单产、总产、产品质量、投入产出比、存在的问题等情况。

十三、“项目主要内容”填写本成果采用的核心技术、主要技术措施、组织措施、主要技术指标。

十四、“项目取得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情况”各项内容应逐一填写。核心技术平均推广度为该项目中几项核心技术推广度的加权平均数；示范区数目以行政乡、镇为单位。

十五、“主要完成人员情况简表”须按贡献大小顺序填写。单位性质分为六类：1. 推广单位，2. 科研单位，3. 大专院校，4. 企业，5. 社会团体，6. 其它。单位类别分为六类：1. 部属，2. 省属，3. 市属，4. 县属，5. 乡镇属，6. 其它。

十六、“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按贡献大小顺序填写，主要完成单位须具有法人资格。

十七、“第一完成单位申请意见”由第一完成单位填写，说明报奖理由、等级，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十八、“项目申报归口管理单位推荐意见”简要说明推荐理由及应用前景（第一完成单位与项目申报归口管理单位为同一单位时此项不填）。

附件 3

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姓 名		本人签名		名 次	
性 别		民 族		专 业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手 机			电子信箱		
参加项目工作起止时间			参加项目时的工作单位		
单位性质			单位类别		
技术职称			现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参加本项目的工作简历					
在项目中具体作用和贡献					
完成人在参加项目时所在单位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附申报书后，无本人签字及单位公章无效。

科学技术成果评价申请表

成果名称:

完成单位:

申请评价单位: (盖章)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申请评价形式:

组织评价机构: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经办人: (签字)

辽宁省农学会
二〇二一年制

成 果 名 称					
研发起止时间					
申请 评价 单位 基本 信息	单位名称				
	隶属情况				
	单位性质	1.独立科研单位 2.大专院校 3.企、事业单位 4.培训机构 5.其他（任选其一画√）			
	联 系 人		办公电话		
	手 机		电子邮箱		
	通信地址			邮 编	
任务来源		1.国家计划 2.省部计划 3.计划外（任选其一画√）			
内 容 简 介					

技 术 资 料 目 录 及 来 源

成 果 完 成 单 位 承 诺	
我单位自愿申请农业科技成果评价活动，承诺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成果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权属纠纷。如有不实之处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成果负责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申 请 评 价 单 位 意 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_____（盖章） 年 月 日	
业 务 主 管 部 门 意 见	
负责人签字_____（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评价形式	1.会议评价 2.函件评价（任选其一画√）

本报告仅提供咨询性意见，不具有行政法律效力。

科学技术成果评价报告

报告编号： 辽农学评字[] 号

成果名称：

成果类型：

完成单位： (盖章)

评价形式：

评价日期：

评价完成日期： (组织评价机构填写)

组织评价机构： 辽宁省农学会 (盖章)

辽宁省农学会

二〇二一年制

填写说明

一、 报告格式说明

本报告采用 A4 纸，左、右页边距为 28mm, 上下页边距为 30mm。栏目宽度大小，可随内容调整。

二、 报告内容应当打印，签字使用黑色钢笔或碳素笔。

三、 成果类型根据实际填写，分为 3 类：

1. 技术开发类应用技术成果；
2. 社会公益类应用技术成果；
3. 软科学研究成果。

四、 评价报告编号、评价完成日期由组织评价机构工作人员填写。

五、 评价专家组若未设副组长，副组长签字栏可空白。

六、 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 5 个，主要研制人员不超过 15 人。

七、 评价意见属于依申请单位申请需求做出的咨询意见，供使用者参考。

内 容 簡 介

科技成果简要技术说明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参考格式:

(一) 研究背景

(二) 主要技术路线和内容

(三) 技术创新点

1.

2.

3.

....

(四) 品种审定(登记)情况

(五) 授权专利及其他知识产权情况

(六) 达到的总体技术经济指标与国内(外)同类先进技术比较

(七) 技术成熟度、推广应用情况及效益

(八)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评 价 意 见

评价专家组组长签字：

评价专家组副组长签字：（无副组长可不签）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科技成果完成单位情况

序号	完成单位名称	隶属单位	单位属性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详细通信地址和邮政编码

注:1. 完成单位最多不超过 5 个, 须与申报书一致。

2. 完成单位名称必须填写全称, 不得简化, 与单位公章完全一致。

3. 隶属单位是指本单位行政关系隶属于哪一个部门主管。并将其名称填入表中。如果本单位有地方、部门双重隶属关系, 请按主要的隶属关系填写。

4. 单位属性是指本单位在 1. 独立科研单位 2. 大专院校 3. 企、事业单位 4. 培训机构 5. 其他 五类性质中属于哪一类, 择一填写。

5. 详细通信地址要写明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地区)、县(区)、街道和门牌号码。

主 要 研 制 人 员 名 单

(组织成果评价机构盖章)

序号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技术职称	文化程度 (学位)	工 作 单 位	对成果创造性贡献

(人员不得超过 15 人，可加附页，须与申报书一致)

评价专家组成员名单

序号	评价专家组 职务	姓 名	工作单位	所学专业	现从事专业	职称/职务	签名

组 织 评 价 机 构 意 见

评价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组 织 评 价 机 构 声 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和《科学技术评价办法》等有关规定及要求，我单位秉承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组织有关同行专家对该项科技成果进行了评价。评价意见以客观事实为依据，评价过程不存在违反上述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该报告不具有行政效能，仅属咨询性意见。任何依据本报告做出的决策行为，其后果由行为决策者承担。

组织评价机构：（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辽宁农业科技贡献奖申报信息确认表

填报单位：（公章）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	身份证号	主要完成人所在单位
		1	1		
			2		
			3		
		2	4		
			5		
			6		
		3	7		
			8		
			9		
		4	10		
			11		
			12		
		5	13		
			14		
			15		

填表说明：此表信息为获奖证书最终所载信息，请仔细核对后填报。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5个、主要完成人不超过15个，按照贡献大小依次排序。主要完成单位为法人单位，单位均需填写全称，纸面不敷，可另加页。

